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7號12樓

聯絡人：謝美惠

聯絡電話：02-8773-7303 分機816

電子郵件：bonnie@futures.org.tw

傳 真：02-2772-8378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中期商字第10400037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4.8.14金管法字第10400550000號令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、修正修文對照表

主旨：轉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年8月14日金管法字第10400550000號令，修正「金融消費爭議處理機構設立及管理辦法」第二十六條、第二十六條之一、第二十九條條文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全體會員公司

副本：